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本计划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钱祺凤	财务总监	1.0544	3.14%	0.02%
2	董铭彦	董事会秘书	2.1088	6.29%	0.04%
小计			3.1632	9.43%	0.06%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40人）			30.3906	90.57%	0.57%
首次授予合计			33.5538	100.00%	0.63%

二、相关说明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